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楚芸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5
電子信箱：tara536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0033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3D002510_113D2000883-0 (376550000A_114000332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文學館(以下簡稱該館)為推廣臺灣文學與提供課程教學資源，並增進教育功能，該館設計9款文學主題行動展覽供學校借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文學館113年12月31日文學展字第11330028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館為擴大文學推廣範疇與深度，同時將歷年主題特展轉化為教學資源，特規劃設計軟硬體整合可移動式之模組套件，以利各單位申請使用，並便於進入校園、彈性進行展覽。旨揭文學行動展除可獨立成為展覽，亦可配合國文、歷史、公民、表藝等課程教學之應用。
- 三、現有9款展覽主題可供借用，內容為：
 - (一)「用筆來唱歌——聽臺灣原住民族文學的天籟之音行動展」
 - (二)「寫字療疾——臺灣文學中的疾與療行動展」
 - (三)「相遇花樹下——客家文學行動展」
 - (四)「聽人說鬼話——臺灣妖魔怪文學行動展」



114/01/03



(五)「成為人以外的——臺灣動物文學行動展」

(六)「可讀・性——臺灣性別文學變裝行動展」

(七)「文學力——書寫LÁN臺灣行動展」

(八)「噤聲的密室——白恐文學讀心術」

(九)「逆旅・一九四九——臺灣戰後移民文學展」。

四、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可申借展覽檔期為114年2月至114年6

月；並自即日起至114年2月2日受理申請，檢附本館「文學行動展借用簡章」供參。本年度採線上申請方式，相關訊

息詳如本館網頁：文學五金行>實體資源>文學行動展

<https://gov.tw/Pwv>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化仁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壽豐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平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南平中學、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源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豐濱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三民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玉東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東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秀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

